

年产 20 万吨热轧高精度铝合金扁锭暨 10 万
吨绿色循环再生新能源铝基材料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调查单位：贵州莹月帆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调查时间：2025 年 1 月

年产 20 万吨热轧高精度铝合金扁锭暨 10 万吨绿色循环再生新能源铝基材料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1 概述

我国再生铝业发展十分迅速，在铝产量中的比重迅速扩大，2020 年我国再生铝产量约 740 万吨。目前，废铝回收大多数是小企业，技术水平低下，回收率不高，对环境的污染严重。因此，需要建设先进的大规模废铝回收及再生利用企业，彻底改变目前粗放发展的局面。这也是金属回收再生产业的发展趋势，也是金属回收产业健康发展的需要。

为此，贵州莹月帆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拟在贵州省六盘水市水城经济开发区内建设年产 20 万吨热轧高精度铝合金扁锭暨 10 万吨绿色循环再生新能源铝基材料项目。项目已取得贵州水城经济开发区经济发展局备案文件《贵州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明》（项目编号：2410-520225-04-01-989519），同意投资建设。

为了加强建设项目各方与可能受项目影响的公众之间的联系和交流，使公众比较全面的了解建设项目及其污染排放状况，减轻对项目影响的担忧，通过公众参与的形式，把公众对建设项目的多种意见和建议体现在公众参与的结论中，使项目的规划设计更加完善和合理，以提高建设项目的环境和经济效益。

公众通过参与来维护其环境权益、履行其保护环境的责任和义务，对形成良好的保护环境的社会风气和实现预定的环境目标有着保证作用。公众参与的结论体现在报告书中，环保部门及行业主管部门在报告书审批时应充分考虑公众的意见，并及时反馈给建设单位，作为监督和验收的内容之一。通过公众参与，可使环境影响评价的对策更具合理性、实用性和可操作性。

因此，建设单位作为实施主体，负责项目公众参与工作。

本次公众主要形式包括：在项目地张贴公告，网站公示，登报等。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在委托环评单位开展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后的 7 日内（2024 年 11 月 20 日），对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进行了第一次公告。

年产 20 万吨热轧高精度铝合金扁锭暨 10 万吨绿色循环再生新能源铝基材料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公示内容如下：

年产 20 万吨热轧高精度铝合金扁锭暨 10 万吨绿色循环再生新能源铝基材料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一次公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2019. 1. 1）等法律法规规定，现将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有关信息予以公示，公示内容如下：

一、建设项目基本概况

1. 项目名称：年产 20 万吨热轧高精度铝合金扁锭暨 10 万吨绿色循环再生新能源铝基材料项目

2. 项目地址：贵州省六盘水市水城经济开发区

3. 建设性质：新建

4. 项目概况：年产 20 万吨热轧高精度铝合金扁锭暨 10 万吨绿色循环再生新能源铝基材料，其中粗加工产品生产线年生产铸轧卷 10 万吨、热轧高精度铝合金扁锭 20 万吨，精深加工产品 PS 板 2 万吨、双零箔坯料 6 万吨、电池箔坯料 2 万吨、深冲及电池壳坯料 5 万吨。

二、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1. 建设单位：贵州莹月帆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 地址：贵州省六盘水市水城经济开发区

3. 联系人：肖亚苹

4. 联系电话：19384423875

三、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

1. 编制单位：贵州轻元素环保咨询有限公司

2. 联系地址：贵州省贵阳市南明区中华南路街道中华南路曹状元街 40 号中华南路工矿贸易大厦 1 幢 1 单元 25-26 层 C 号

3. 联系人：张工

4. 联系电话：15902680752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连接

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H98Z41-Im70QM7jES_X7vQ

提取码: s96g

五、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以在有关信息公开后,以填写调查问卷、信函、传真、电子邮件或者其他方式,向建设单位或者其委托单的环境影响评价机构提出书面意见。

六、公众信息反馈时间

在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编制过程中,公众均可向建设单位提出与环境影响评价相关的意见。

贵州莹月帆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024年11月20日

2.2 公开方式

2.2.1 网络

2024年11月28日在水城经开区网站(网址:

<https://www.gzscjkkfq.cn/index.php?c=show&id=4360>)对本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进行了第一次公告。公告截图如下:



年产20万吨热轧高精度铝合金扁锭暨10万吨绿色循环再生新能源铝基材料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一次公示

2024-11-28 17:18:13 来源: 贵州壹月帆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点击: 25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现将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有关信息予以公示,公示内容如下: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 (一) 项目名称: 年产20万吨热轧高精度铝合金扁锭暨10万吨绿色循环再生新能源铝基材料项目
- (二) 项目地址: 贵州省六盘水市水城经济开发区
- (三) 建设性质: 新建
- (四) 项目概况: 年产20万吨热轧高精度铝合金扁锭暨10万吨绿色循环再生新能源铝基材料,其中粗加工产品生产线年生产铸轧卷10万吨、热轧高精度铝合金扁锭20万吨,精深加工产品PS板2万吨、双零箔坯料6万吨、电池箔坯料2万吨、深冲及电池壳坯料5万吨。

二、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 (一) 建设单位: 贵州壹月帆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二) 地址: 贵州省六盘水市水城经济开发区

(三) 联系人: 肖亚苹

(四) 联系电话: 19384423875

三、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

(一) 编制单位: 贵州轻元素环保咨询有限公司

(二) 联系地址: 贵州省贵阳市南明区中华南路街道中华南路曹状元街40号中华南路工矿贸易大厦1幢1单元25-26层

C号

(三) 联系人: 张工

(四) 联系电话: 15902680752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连接

链接https://pan.baidu.com/s/1H98Z4l-lm7OQM7jES_X7vQ

提取码: s96g

五、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以在有关信息公开后,以填写调查问卷、信函、传真、电子邮件或者其他方式,向建设单位或者其委托的环境影响评价机构提出书面意见。

六、公众信息反馈时间

在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编制过程中,公众均可向建设单位提出与环境影响评价相关的意见。

贵州壹月帆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024年11月28日

第一次网上公告截图

2.2.2 张贴公告

在委托环评单位开展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后的7日内（2024年11月20日），以张贴公告的方式对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进行了第一次公告。



张贴公告照片

3 征求意见稿公示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基本编制完成后，建设单位按《办法》要求采用张贴、登报、网络方式同步公开，公开信息如下：

- ①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 ②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 ③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 ④

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⑤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建设单位征求公众意见的期限不得少于 10 个工作日）。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内容如下：

**年产 20 万吨热轧高精度铝合金扁锭暨 10 万吨绿色循环再生新
能源铝基材料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如下：

一、项目概况

贵州莹月帆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拟在贵州省六盘水市水城经济开发区建设“年产 20 万吨热轧高精度铝合金扁锭暨 10 万吨绿色循环再生新能源铝基材料项目”，年产 20 万吨热轧高精度铝合金扁锭暨 10 万吨绿色循环再生新能源铝基材料，其中粗加工产品生产线年生产铸轧卷 10 万吨、热轧高精度铝合金扁锭 20 万吨，精深加工产品 PS 板 2 万吨、双零箔坯料 6 万吨、电池箔坯料 2 万吨、深冲及电池壳坯料 5 万吨。项目分 2 期建设。

二、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sCo0323c3U4BnWBi0cgRkQ>

提取码：v y t x

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致电建设单位、环评单位索取。

三、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项目所在地 2500m 范围内的居民住户、单位等。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H98Z41-Im70QM7jES_X7vQ 提取码：
s96g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请您在公告发布后 10 日内，下载公众意见表填写，并邮寄建设单位。

(1) 单位名称：贵州莹月帆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贵州省六盘水市水城经济开发区

联系人：肖亚苹 联系电话：19384423875

(2) 环评单位名称：贵州轻元素环保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贵州省贵阳市南明区中华南路街道中华南路曹状元街
40 号中华南路工矿贸易大厦 1 幢 1 单元 25-26 层 C 号

联系人：张工 联系电话：15902680752

贵州莹月帆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025 年 1 月 6 日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部令 2018 年第 4 号），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完成后，建设单位于 2025 年 1 月 14 日在水城经开区网站（<https://www.gzscjjkfq.cn/index.php?c=show&id=4380>）进行了网络公示，公示期为 2025 年 1 月 14 日~2025 年 1 月 26 日，其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部令 2018 年第 4 号）中第十条：通过网络平台公开，且持续公开期限不得少于 10 个工作日的要求；征求意见稿网络公示截图如下图所示。



征求意见稿网络公告截图

3.2.2 报纸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部令 2018 年第 4 号),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完成后,建设单位于 2025 年 1 月 17 日及 1 月 22 日在报纸(六盘水日报)进行了公示,其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部令 2018 年第 4 号)中第十一条:通过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接触的报纸公开,且在征求意见的 10 个工作日内公开信息不得少于 2 次;报纸公示截图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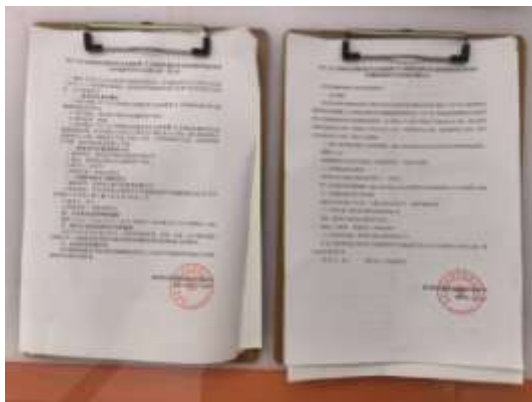
1 月 17 日征求意见稿报纸公告截图



1月22日征求意见稿报纸公告截图

3.2.3 张贴公告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部令 2018 年第 4 号),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完成后,建设单位于 2025 年 1 月 14 日在项目所在地周边公告栏以张贴公告的方式进行了公告。照片如下:



张贴公告照片

3.3 查阅情况

项目报告书查阅场所设在我单位办公室,公示期间,无查阅情况。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无公众提出意见及建议。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在报告书编制期间，建设单位于 2024 年 11 月，在项目周边以发放问卷的方式进行了公众参与调查。

公众参与调查共收到有效问卷 62 份。其中团体 10 份，个人 52 份。公众参与调查说明书的结果表明：被调查的单位和公众，都能正确理解本项目建设对环境产生的影响，以及带来的环境效益，在采取各项环保措施、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的情况下，100%的被调查的团体单位和公众均支持本项目的建设。所调查的个人及团体对象中主要有农民、个体户、企事业单位等，所调查的对象均位于本项目 25km 评价范围内，主要为周边 5km 范围居民及团体。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5.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项目在现场张贴公示、网络、报纸公示期间，均未收到公众意见。

5.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无。

5.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无。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办法》要求，在《年产 20 万吨热轧高精度铝合金扁锭暨 10 万吨绿色循环再生新能源铝基材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对未采纳的意见按要求进行了说明，并按照要求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年产 20 万吨热轧高精度铝合金扁锭暨 10 万吨绿色循环再生新能源铝基材料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贵州莹月帆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贵州莹月帆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025 年 1 月